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文件

学〔2023〕038号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课堂行为规范

一、自觉遵守《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》，做到尊敬教师，严肃课堂纪律，维护教学秩序，培养良好学风，认真完成所修的教学课程。

二、在上课前应做好准备，携带与上课相关的书籍、资料、笔记本以及必备的学习用具。

三、着装得体，举止文明，进入教室不穿奇装异服，不穿拖鞋，不高声喧哗、追逐打闹，不携带餐食进入教室。

四、遵守课堂纪律，服从教师管理。听从任课教师安排，专心听讲，做好课堂笔记，不做与课堂教学无关的行为，上课期间出入教室须经教师批准。

五、上课期间应主动关闭手机或放置于手机袋内，不翻阅手机、拨打电话，使用与教学无关的电子产品。

六、学生应提前10分钟到达教室，做好课程预习，不迟到、早退、旷课。

七、严格遵守课堂请销假制度，因特殊原因无法正常上

课的，应事先办理相关请假手续并经过批准，禁止代签到或代上课。

八、爱护公共财产，不在课桌椅、墙壁、讲台、门窗上涂抹刻画，规范使用教学设备。

九、自觉维护教学区域卫生，严禁随地吐痰或乱扔杂物，教学区域严禁吸烟，下课后自觉将个人物品带离教室。

十、学生党员、学生干部要带头遵守课堂行为规范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共同营造优良的校风学风。

学生工作处

2023年8月25日